

关于巨野县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5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5 年 1 月 16 日在巨野县第十九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巨野县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全县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预算草案提请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4 年全县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全县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围绕“争先创优”目标，全面落实县委、县政府重要决策和工作部署，严格执行县人大决议，扎实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狠抓预算管理，加强“三保”和其他重点领域保障，积极防范化解债务风险，确保了全县财政克难运行、平稳有序，为县域经济运行回升向好做出了应有贡献。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67193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1%，增长 4.1%，加上各项补助、债务转贷收入、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和上年结转、调入资金等 541596 万元，收入共计 908789 万元，其中县本级总收入 725792 万元。

2024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908789 万元，其中县本级总支出 725792 万元。主要是：当年支出 66614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6.9%，下降 5.2%；上解上级支出 72767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4225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8514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137141 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实现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 100614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下降 62.8%，加上级补助、债务转贷收入和上年结转、调入资金等 460734 万元，共计 561348 万元。全县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561348 万元，其中：当年支出 48845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3%，下降 2.4%，上解上级支出 270 万元，调出资金 2024 万元，债券还本支出 6530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5304 万元。全县政府性基金收支实现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36 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 28 万元，上年结转 8 万元。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36 万元，其中：当年支出 32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4 万元。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实现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1261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96%，比上年增长 8.49%，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 67949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55099 万元。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155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115275 万元。当年收支结余 10628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60177 万元。

（五）政府债务完成情况

2024 年省财政厅核定我县债务限额 1449675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68490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1381185 万元。全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1187581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67891 万元，专项债务 1119690 万元，债务余额均未超债务限额。当年省代我县发行政府债券 341500 万元，其中：新增专项债券 2780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63500 万元。

需要说明的是，上述预算执行数是初步汇总数据，2024 年财政决算编制完成后，部分数据还会有变化。届时，我们将按照规定及时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

（六）县第十九届人大三次会议决议落实情况

2024 年，面对更加复杂严峻的形势，县财政部门严格按照省、市、县委工作要求及县人大常委会有关会议决议精神，坚持以政领财、财随政行、担当作为、真抓实干，积极组织收入，着力保障改善民生、优化财政结构、防范化解风险，基本保障了全县财政稳健运行。

1. 坚持壮大财政收入规模。加大综合治税常态化管理力度。依托县综合治税工作专班，将综合治税纳入常态化管理，对房地产企业、建筑企业、煤炭企业、交通运输企业、大型工业企业、大型商贸（物流）企业等重点行业进行专项检查，全面堵塞征管漏洞，2024 年共查补税费 844 万元。**加大非税收入征管力度。**确保各项非税收入应收尽收，及时足额入库，统一纳入预算管理，2024 年通过山东省非税收入征管系统共征缴非税收入 9.5 亿元。**加大财源建设力度。**及时制定、分解全年收入计划，明确组织收入目标，2024 税收收入及附征税费完成 25 亿元；土地出让金、污水处理费和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完成 1.4 亿元；催收新巨龙公司分红款及补偿收入 4.4 亿元。2024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67193 万元，同比增长 4.1%，增幅位于全市第二位，总量位于全市第三位。

2. 坚持稳定社会经济发展。发挥政府采购扶持功能。积极支持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对 200 万元以下的货物服务项目、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项目，全部预留给中小企业采购，全县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2 亿元，占比 77.55%。**深入开展金融伙伴助企服务。**选配金融辅导员 36 名，组建金融辅导队 9 支，全面开展常态化入企对接，结对辅导企业 259 家，为 112 家辅导企业办理贷款 7 亿元。2024 年，各项贷款余额 406 亿元，较年初增加 29.7 亿元，增幅 7.87%。**加大创业担保扶持力度。**会同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831 笔、9610 万元，直接扶持人

数 830 人，带动就业 2000 余人。**设立扶持返乡创业基金。**专项用于返乡创业政策宣传、创业奖励、吸纳就业等，支持遴选省级创业孵化基地、创业园区，落实财政奖补政策，为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提供更多载体。**开展农业信贷担保。**完善农担服务机制，实现了农担业务县、乡镇全覆盖。今年全县新增 168 贷款户，新增贷款资金 1.8 亿元，目前在保户在保金额 2.8 亿元，累计担保 2796 户，累计担保资金 17.83 亿元。

3. 坚持保障基本民生需求。坚持把民生支出作为财政保障的优先选项，2024 年全县民生支出 56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比重达到 84%。**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2024 年财政教育投入 16.3 亿元，全面落实财政教育投入“两个只增不减”的要求，统筹整合资金，支持教育全面发展。**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安排资金 2.9 亿元用于帮扶 9 类困难群众，切实保障了困难群众基本生活需要。不断完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制度，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标准由 2023 年的 89 元/人提高到 94 元/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筹资标准调高到 1070 元/人，其中财政补助由 640 元/人提高到 670 元/人。**支持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安排资金 3.3 亿元，用于推进国家级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实验区建设、支持现代水网建设，建设高标准农田，推动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支持人居环境提升。**投入资金 2100 万元用于公路建设和养护支出，保障我县公路通行畅通。投入资金 2899 万元用于公交公司运营补贴和城际公交运行，有效缓解能源和环境压力。

投入 4366 万元用于城市老旧小区改造和农村危房改造补助，改善了城乡居民居住环境。

4. 坚持推进财政管理改革。坚决秉承习惯过“紧日子”思想，大力压减一般性开支，严格按照年初制定的《财政支出保障机制办法》项目分类顺序进行保障，针对即报力保“三保”项目，及时支付，针对量财审支项目，建立会审制度，确保重点支出需要。**持续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依托预算一体化系统严格审核绩效目标，审核入库特定目标类一级项目 1284 个，通过细化成本构成，为成本效益分析和建立财政支出标准奠定基础。组织预算单位对 1911 个二级项目预算执行和项目绩效情况开展“双监控”，发现问题及时纠偏。选取 14 个项目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对 3 个部门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与预算挂钩，并从完善政策、加强项目管理等方面进行结果应用，推动绩效与预算深度融合，确保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深化国有资产盘活。**开展棚改存量房产清查处置工作，对我县棚改共涉及的 13 个片区的存量住宅、商铺、储藏室、车位进行清查、拍卖，有效避免了国有资产闲置浪费。

5. 坚持化解重点领域风险。化解债务风险。严格控制债务增量，确保政府债务保持在合理区间，认真算好财力账、债务账、风险账，对超出财政承受能力范围的政府投资项目，一律不予立项，从源头上遏制债务增量。编制实施《巨野县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实施方案》，通过明确债务风险防控责任，制定科学合理

的债务风险实施方案，妥善化解到期的各项政府性债务，避免发生债务风险。**守牢三保底线。**把“三保”保障摆在财政工作最优先的位置，编足编实“三保”支出预算，没有特殊原因的非急需、非刚需、非硬性支出不再安排，切实兜牢“三保”支出底线。**保障金融生态稳定。**定期召开金融工作会议，推进不良资产处置化解。成立清收领导小组，制定化解方案，联合开展农商行不良清收集中行动，全年共清收不良资产 11648 万元，有效防范化解了金融风险。

6. 坚持全力争取上级资源。根据县委、县政府工作要求，认真组织学习中央促进经济发展和地方债务化解一揽子政策，完善政策研究工作专班和项目储备工作专班工作机制，积极研究争取各项债务化解、金融支持政策，加强部门协调沟通，扎实做好项目谋划和储备、推进工作。持续紧盯上级“突破菏泽、鲁西崛起”“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以及中央和省出台的一揽子增量政策，抓紧靠上、积极沟通，全力争取上级支持，2024 年争取上级专项债券资金 27.8 亿元，各类转移支付资金 40 亿元，切实保障了我县经济平稳运行。

各位代表，2024 年我县财政运行情况总体良好，但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财政改革发展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受经济下行、骨干企业销售困难、房地产和建筑业不景气等因素影响，财政收入增速放缓，但落实上级积极的财政政策 and “三保”等刚性支出不断增加，财政收支矛盾异常突出。

二是债务存量较大、还本付息集中，债券投资项目收益低，拉动经济增长不明显，偿债压力巨大。三是绩效工作的理解仍停留在基础工作上，全面预算绩效管理有待进一步强化。这些问题我们将进一步深化改革、统筹谋划、积极应对、努力解决，也恳请各位代表和委员一如既往地给予指导和支持。

二、2025 年预算草案

（一）2025 年财政收支形势分析

总体来看，当前全县经济持续长期向好的基本面并没有发生改变，做好我县明年的财政工作虽然倍感压力，但也倍增动力。一方面，当前外部形势依然严峻，财政增收压力不减、刚性和必要支出不断增长，收支矛盾突出，财政处于紧平衡状态。但同时我们也看到，中央和省将继续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将为经济持续回升向好提供有力支撑。我县主要指标稳步增长、发展质效持续提升、发展后劲持续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不断巩固和增强，我们有基础也有条件实现县域经济可持续发展。

（二）2025 年全县财政工作和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做好 2025 年的工作至关重要，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财政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认真

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全国财政工作会议部署和省、市、县委的工作要求，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力提效，加大财政政策力度，推动经济持续稳健向好、进中提质；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增强重要决策部署和基本民生财力保障；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兜牢兜实“三保”底线，有效防范和化解债务风险；严肃财经纪律，推动预算管理提质增效，提高资金效益和政策效果；坚持深化财政体制改革，加快建立现代财政体制，为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巨野实践新篇章提供坚实财政保障。

（三）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按照上述指导思想，综合考虑全县主要经济预期指标和各项政策性收支增减因素，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安排 378209 万元，增长 3%；加上各项补助、调入资金及上年结转收入等 590430 万元，收入总计 968639 万元，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全县支出相应安排 968639 万元。

（四）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84099 万元，加上级补助、上年结转及债务转贷收入等 138815 万元，收入共计 322914 万元。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全县支出相应安排 322914 万元。

（五）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28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4 万元，收入共计 32 万元。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全县支出相应安排 32 万元。

（六）2025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39417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 59731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73864 万元。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27203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126951 万元。当年收支结余 12214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74826 万元。

以上收支计划安排是预期性的，待汇总各级预算后，我们将及时报县人大常委会审查和批准。

三、确保完成预算任务的工作措施

2025 年，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决贯彻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统筹抓好稳增长、促发展、保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确保圆满完成全年预算任务。

（一）全力以赴组织财政收入，壮大财政综合实力。盯紧上级财税政策。关注消费税改革动向，争取地方利益最大化。加强综合治税工作力度，通过税收保障平台，涉税部门及时提供涉税信息，适时开展税收专项检查。有效盘活国有资产，扩大特许经营权出让范围，增加财政收入来源。积极争取上级资金。认真研究上级资金扶持政策，对照国家支持的方向和领域，谋划梳理各

类资金项目，储备更多优质项目，确保符合政策的项目得到上级资金的支持。

（二）全力以赴推进财源建设，推进经济回升向好。不断加大财源培植。积极培育骨干企业，在项目、资金、资源和能源配置上给予重点扶持，提高企业对财政收入的贡献率，全力培育税源。不断加大金融助企服务，持续完善银企常态化对接机制，严格落实金融“店小二”制度，加强金融伙伴队伍建设，及时了解企业融资需求和难点问题，推动金融服务走深走实。不遗余力的为地方实体经济发展贡献金融力量，争取全年新增贷款再有新突破。用足用好上级增量和存量政策。加强对中央和省出台的一揽子增量政策的研究，用足用好专项债券，支持重点项目建设，加强重点领域保障，配合上级积极争取和推进“两重”“两新”政策，促进经济回升向好。

（三）全力以赴增进民生福祉，提高居民生活品质。坚持以人为本的发展思想，认真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一般性支出，持续优化财力资源配置，提高社会保障、公共卫生、教育等民生领域的支出比例，减少对低效或无效项目的投入，从实保障民生支出，全力保障民生事业，确保民生支出占比达到80%以上。加快健全基本民生保障体系，提高养老服务水平，加大对重点群体的支持保障力度。大力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强化农业农村财政投入保障，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支持教育事业发展，优先保障财政教育投入、推动教育扩优提质。支持高质量充

分就业，扶持重点群体就业创业，落实职业培训、职业介绍、技能鉴定、社会保险补贴等财政扶持政策，充分释放就业创业扶持政策整体效力。

（四）全力以赴深化财政改革，提升财政管理水平。强化零基预算管理理念。推动 2025 年预算编制零基预算改革试点，坚持“先定事后定钱”，打破传统预算基数依赖，先做好“该不该”给的价值判断，再做好“该给多少”的技术判断，健全应保尽保、该省尽省、讲求绩效的预算分配体制，加强政策项目论证评估，推动资金资源高效配置。持续开展预算绩效管理。深入推进事前绩效评估，实质性嵌入政策、项目决策流程，逐步扭转财政“被动买单”的局面，引入功能性评估，严控过高预期的投资建设项目。构建“评估+评审”深度融合工作机制，为财政支出事前决策打上“双保险”。加强全过程跟踪问效，将事前绩效评估与事后续效评价相结合，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五）全力以赴守牢风险底线，保障财政平稳运行。坚守“三保”底线。把“三保”工作摆在财政最优先的位置，硬化“三保”执行管理，强化预算约束，把好支出关口，进一步强化财力保障、库款调度等措施，兜实“三保”底线。坚守债务底线。坚持在发展中化债，在化债中发展，用好一揽子化债措施，提前筹备偿债资金来源，按时足额偿还政府债券本息，积极稳妥做好置换存量隐性债务工作，严禁触碰新增政府隐性债务的红线。坚守金融底线。扎实做好银行机构不良贷款防范化解工作，督促不良主贷行

落实风险化解主体责任，持续压降不良贷款存量。开展打击非法集资行动，提高群众防范非法集资风险意识，筑牢金融安全稳定的基石。

各位代表，2025 年全县财政改革发展任务繁重而艰巨，但笃志前行，虽远必达。财政部门将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落实本次大会决议，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担当作为、真抓实干，迎难而上、开拓创新，全力推动各项重点工作有效落实、攻坚突破，为全县经济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